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李宇展
電話：03-3194510#6012
電子信箱：1009856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復興區高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體競字第11401325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1E_1140132512_ATTACH1.png、
376735101E_1140132512_ATTACH2.jpg)

主旨：有關雲林縣政府辦理「114年全國運動會在雲林」LINE貼圖上架事宜一案，請轉知所屬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雲林縣政府114年5月14日府教體二字第1142426103號函辦理。

二、114年全國運動會LINE貼圖自114年5月12日(星期一)至6月10日止開放免費下載，貼圖下載連結如下：<https://line.me/S/sticker/35159>，請轉知所屬踴躍下載使用，共同為全國運動會增添熱度與關注。

三、檢附旨揭賽事LINE貼圖及社群平台圖檔等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體育總會籃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足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手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羽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桌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橄欖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棒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壘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網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軟式網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排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射擊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高爾夫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輕艇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划船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帆船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自由車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馬術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鐵人三項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現代五項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體操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田徑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拳擊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擊劍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射箭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柔道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角力委員會、桃園市輔導處

114/05/19 15:51



體育總會跆拳道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滑輪溜冰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舉重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武術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體育運動舞蹈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卡巴迪委員會

副本： 2025/05/19
11:56:56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